

川民党〔2023〕25号

签发人：张行海

中共淄川区民政局党组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3年，区民政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思想，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区法治政府建设部署要求，以“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坚持以法治政府建设为统领，优化服务保障，着力提升民政系统依法行政能力，促进民政各项工作顺利完成。现将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全面加强民政领域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引领广大民政干部深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一是坚持强化政治理论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2023年中心组集中学习14次，开展意识形态专题研判会3次。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清单，深化普法责任制全覆盖，通过组织开展学法考试、法治专题培训，积极调动大家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机关工作人员考试合格率达到100%，法治意识和工作能力水平得到提升。二是强化法治监督制约工作。局党组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不断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和健全反腐败工作相关制度，从源头上筑起廉洁防线。健全完善“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和重要环节的风险防控，分层分类组织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做好公示监督工作。及时公布城乡低保、临时

救助等重要信息，主动接受群众监督。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的监督，2023年共收到的民政方面人大与政协的提案（意见）22件，均安排专人办理，做到件件有落实，案案有回复，面复率100%，办复率100%，代表委员满意率达100%，各位代表和委员对办理结果普遍感到满意。

（二）突出抓好依法行政职能

一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坚持把维护好民政服务对象合法权益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综合运用主动发现、信息共享、监测预警、监管核查机制，实施精准救助。自2023年1月1日城乡低保标准分别增幅5%、6%，城乡低保标准之比由1.16缩小至1.15，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强化儿童关爱保障，及时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切实维护残疾人发展权益，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从兜底保障责任上“担起来”，做到应补尽补、应退尽退。二是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统筹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从区级、镇（街道）级和村（居）三个层面搭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村社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我区医养结合机构数和服务规模位居全市前列。三是优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推动健全社会组织综合监

管体制。严格标准，按照民政部《社会团体年度检查暂行办法》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依法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工作。全区应年报社会组织309家，年报通过率为92%，完成省、市要求年报通过率的90%。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办公场所、年度报告、信息公开、内部治理、财务状况、党组织建设以及业务活动等有关资料进行实地检查。持续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工作。

四是健全民政法规制度体系，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依法依规开展民政领域执法，常态化开展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检查，集中开展养老机构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加强基层治理能力建设，构建多元高效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配合做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有关要求，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

五是依法深化民政改革工作。多措并举扎实推进省级婚俗改革试点工作。采取设立签名墙，举办“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千人签名活动”、集体颁证仪式等形式，倡树婚事新办、简办的婚嫁新风。全面加强规范殡葬机构运营和服务管理。健全特殊困难群体殡葬救助机制，完善惠民殡葬措施，保障特殊困难群体合法权益。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把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领导责任制，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依法行政工作“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科室协同抓、全局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把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局年度工作计划，民政工作按照民政法治建设的总体目标和阶段性任务要求统筹规划、整体推进、有效实施，切实发挥其依法行政的基础作用。二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法治意识。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让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到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在思想和行动上，坚守“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切实兜住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着力完善基层治理，不断提升基本社会服务水平，持续推进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坚持和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制度。指导全区14个村改社区5个新建城市社区镇街道选举成立居务监督委员会，有序推进村改社区和新建社区基层组织建设和两委纳入社工管理。我区岭子镇小王家庄村开展的“街长积分议事”，于2月份通过全国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中期评估。8月份，般阳街道城里社区“打造智慧云平台社区治理模式开启居民群众智慧新生活”实验点建设，顺利通过省

级基层治理实验区（点）结项验收。区划地名服务进一步提升。四是依法依规决策，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认真推动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严格落实区政府行政复议机关依法履行复议职责提出的各项要求，切实加强行政诉讼纠纷预防和化解，有效降低行政诉讼败诉率并实现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政府建设队伍有待强化。民政执法力量不足，执法队伍分散在各业务部门，执法经验不足，面对社会组织、养老机构、殡葬改革、地名区划等众多执法领域，实际从事民政执法工作人员少，执法力量相对较弱。

（二）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创新不足。普法宣传形式相对单一，宣传形式还停留下宣传条幅、电子屏、宣传单上，线上和线下结合的还不够紧密，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不够大。

四、2024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4 年，区民政局将更加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要求，按照中央、省、市、区统一部署，进一步加快推进依法行政进程，争取在全区的法治建设成效工作取得更好的成绩，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做好普法教育和宣传培训。在全局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和培训，结合民政法规特点和行政执法重点难点，继续深入开展领导干部和职工集体学法活动，强化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科学履职能力，形成依法决策、民主监督的良好局面。加强对外普法宣传，组织开展法制宣传主题活动，对民政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做广泛宣传。

（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对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努力打造一支作风优良、素质过硬的执法队伍。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业务素质。

（三）提升民政法治化水平。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进一步细化民政业务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本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办法，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制度。将依法行政工作进行任务分解，明确责任目标，加强内部沟通协调，注重日常资料积累，做好每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考核。

特此报告。

